

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张利先生提交的《关于建议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股份的提案》，建议公司制定并实施回购股份方案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

提议人：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张利先生

提议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9 日

二、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，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，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张利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，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。

三、提议人的提议内容

（一）回购股份的种类：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；

（二）回购股份的用途：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；

（三）回购股份的期间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；

（四）回购股份的方式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；

（五）回购股份的价格：不超过人民币 22 元/股（含）；

（六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：不低于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（含）；

（七）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9,466.70 万股为基础，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6,000 万元、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2 元/股进行测算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72.73 万股，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.40%；

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3,000 万元、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2 元/股进行测算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36.36 万股，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.70%。

四、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

提议人张利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。

五、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

提议人张利先生在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。

六、提议人的承诺

提议人张利先生承诺：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，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。

七、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

2021 年 11 月 26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，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

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9 日